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股票代码： 3 0 0 2 2 6

股票简称： 上海钢联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 2024 年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审议议案
1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8 日	1.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3.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7.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定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钢银电商及其下属公司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3. 《关于钢银电商及其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5. 《关于钢银电商向钢联物联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6. 《关于钢银电商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衍生品投资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19.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年8月26日	1.《<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子公司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4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年9月30日	1.《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3.《关于调整钢银电商及其下属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5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年10月23日	1.《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4.《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

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运作规范，勤勉尽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机制健全、财务状况良好。2024年度财务报告真

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情况。

（三）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收购、出售资产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收购、出售资产的行为符合公司的战略定位与总体规划；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的，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及互利双赢的交易原则，符合双方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和具体情况及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没有对关联方构成重大依赖，关联交易没有对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发生的担保事项系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行为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六）对 2024 年度报告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七）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在公司发布重大事项公告、业绩预告及定期报告之前，均对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备案。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股票交易的行为。

（八）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对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进行了合理控制，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及运行的实际情况。

三、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2025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 1、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 3、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3 日